

# 省属国企引进战投全面放开

## 国有股权不设持股比例限制,宜控则控、宜参则参

本报济南3月30日讯(记者 张玉岩 实习生 黄思婷) 从山东省新闻办新闻发布会获悉,山东省国资委出台《关于支持推进省属国有企业引进战略投资者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出除省政府根据国家规定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需要国有全资的省属国有企业外,其他企业全面放开引进战略投资者。

山东省国资委党委委员、

副主任樊军介绍,出台《意见》是助推全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需要。同时,我省国企混改也进入深水期,而引进战略投资者是混改的四种主要形式之一,为给混改工作提供有章可循、有据可依的政策体系,有必要出台《意见》来完善混改政策架构。

樊军说,随着改革的深入,作为混改重要形式的引战工作也面临着诸多新情况,比如:战略投资者不再局限于资金、管

理等方面,更多倾向于业务、技术、市场、人才等领域。出台相关意见,可以进一步提高省属企业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层次,既发挥省属企业产业优势,又能招来真正有实力、能够形成协同效应的战略投资者,让战略投资者“引得来”“留得住”“合得好”。

根据《意见》,省属国有企业引进的战略投资者必须同时具备六个条件:能与省属国有企业在战略、产业等

方面高度协同,有共同的价值认同,能在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深入合作;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能有效参与被投资企业的运营管理;原则上稳定持股比例不低于5%;稳定持股期限不低于36个月;省属国有企业设定的其他条件。山东省国资委资本运营与收益管理处处长秦春玲介绍,引进战投要强强合作,以省属优势企业、优质资产,吸

引真正有实力、有诚意、有资源的战略投资者开展合作。

《意见》提出,战略投资者可以通过新设企业、增资扩股、受让股权、债转股等多种方式参与省属国有企业改革。而在开放程度上,《意见》明确提出,除省政府根据国家规定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需要国有全资的省属国有企业外,其他企业全面放开。国有股权不设持股比例限制,宜控则控、宜参则参。

# 李文星父母诉“BOSS直聘”获立案

## 就算赔一分,也是讨回了公道

新闻延伸

“BOSS直聘”回应:  
会依据法律  
承担相应责任

李文星案代理人、北京市蓝鹏律师事务所律师庞理鹏称,在本案中,被告未对其平台的注册用户进行基本的审查,其审查失职直接导致李文星对传销组织的合法性信以为真,并最终酿成惨剧。同时,事发后,BOSS直聘虽在网上发布了声明,但并未跟家属做过相应沟通,更没有当面致歉,家属对此也相对愤慨。鉴于以上两方面原因,将其列为本案的被告方。“目前李文星案在天津方面的刑事案已经移送到检察院。届时,如果开庭的话,我们也将以受害人代理律师的身份参与到该案件中。”

“BOSS直聘”公关总监罗霄在接受采访时称,目前BOSS直聘方尚未接到法院相关文件,将密切关注进展。“待法院作出公正的判决后,再去同家属沟通比较好。”罗霄称,一定会依据法律承担相应责任。

律师说法:  
请求查明李文星之死  
与非法拘禁案的关系

对于“李文星被非法拘禁”刑事案件方面,其代理律师、北京京师(天津)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殿学介绍,他们更倾向于将李文星定性为传销组织被害人。首先,李文星系被骗,被迫进入传销组织,而不是主动加入;李文星具有财产损失,被迫缴纳了2900余元的“入门费”,且其价值3000元的笔记本电脑被传销组织变卖;同时,李文星之死系因被迫进入传销组织引发;最后,李文星被列为非法拘禁一案的被害人,而非法拘禁一案的犯罪嫌疑人实施非法拘禁行为的目的是为了迫使李文星加入传销组织。换言之,是传销组织在非法拘禁李文星。

“接下来的安排,就是补充侦查后,我们将以‘蝶贝蕾’传销组织为共同被告提起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同时,我们要求侦查机关查清李文星之死与非法拘禁案的关系以及非法拘禁案与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合并审理。”王殿学说。



3月27日,提起李文星案,李家人仍会陷入悲痛之中。 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

本报记者 李榕 刘潇

### “奔波,不停奔波”

3月27日,哥哥离世的第258天。这一天,李文月早早起床,穿戴整齐,精致的淡妆遮住了眼底的疲惫,她在德州面试了一份服装店店员的工作。就在三天前,原本打算在德州谋一份临时工作的她,因为北京的律师需要其开具一份证明,申请暂缓缴纳诉讼费,她不得不将找工作的事儿搁置。

李文月对于当下这样“凌乱的忙碌”无奈又压抑。为了给哥哥立案,李文月上下跑了一个星期。她和家人先后去了城关派出所、静海分局、信访办、检察院。几乎天天耗在这几个地方。

2017年10月底,李文月拿到了天津静海公安分局对李文星案件的情况说明,称李文星系意外落水后溺水死亡,排除他杀的可能。按照情况说明,李文星死于传销窝点送往火车站的途中,司机拉着他到自家开在静海西外环上的夜宵砂锅车处吃饭,司机转身吃块西瓜的工夫,人就不见

了。第二天,在夜宵砂锅车旁的水坑里,李文星被司机妻子意外发现。

对于这样的结果,李文月一家无法相信。“大白天一个大活人到底是怎么掉到水坑里的?这样的结果让我们怎么信?”在得知警方不予刑事立案后,李文月开始前往北京寻找律师,着手准备诉讼资料。除了警方发布的这些内容,她想看看还能查出点什么。

她开始往返于天津、德州和北京。奔波,奔波,不停地奔波。

### “生活,乱七八糟”

结束面试后,李文月长长舒了一口气。中午时分,谢绝了朋友的挽留,她骑着电动车开始往老家的方向驶去。现在,父母最挂念的就是她。

老家位于武城县的一个村庄,宅子靠近村西头的一处池塘。一塘春水,偶尔泛起丝丝涟漪,犹如当下李文月的心情——平静、克制,却不知何时会突然失控。

哥哥离世后,亲戚们将所有跟他相关的物品收了起来,很多东西都被烧了,但学生证、毕业证、相片等被李文月

悄悄藏起来了。“老家的风俗是人故去物品也不留,家里更不敢摆放,怕爸妈难受。”

“生活变得乱七八糟。”这是李文月对这场突如其来的“噩梦”最大的感触。

哥哥死得不明白,按照老家的说法,进不了祖坟,也不能立碑,葬在离家两公里外的坟地里。

儿子的离去带走了老两口的睡眠,更带走了一家人的幸福。李东平不再外出打工,整天恍恍惚惚,腰椎间盘突出旧疾又复发了。时瑞菊一下子苍老了许多,熬个粥也会走神,吃着饭想起儿子就会掉泪,总会偷偷跑去儿子的坟头,一坐就是多半天。

李文月开始从一个什么都不用管的“妹妹”,变成了一个事事都要操心的“大人”,原本幸福的小家庭也在短短几个月内散了,她开始担心父母的养老问题和女儿的抚养问题。

### “等待,一切变好”

2018年2月2日,李文星案被移交检察院,目前李文星被列为非法拘禁受害人。李文星案刑事方面代理人,北京京师

(天津)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殿学则倾向于申请将其列为非法传销组织被害人。此外,李文星的父母向“BOSS直聘”所属公司——北京华品博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华品博睿网络)提出民事赔偿。3月26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本案。起诉状显示,李文星父母诉请法院判令上述公司赔偿丧葬费、死亡赔偿金、被抚养人生活费等共计230余万元。原告方需缴纳诉讼费12645元。

“就想讨回一个公道。”李文月想,这个官司“哪怕是最后花了一万,只赔了一分,给我哥一个明确的交代,也值”。目前,李文星案在天津方面的刑事案,已经移送到检察院,根据律师的法律意见,检察院已将相关案件材料退回补充侦查。

哥哥走后,李文月一直失眠。她花47元在网上买了一个坠子,把哥哥的照片镶在里面,天天带在身边。她朋友圈签名上记录着对哥哥的思念:“二十三年的情谊,二十三年的守护,你让我怎么去忘记……”

她说,希望一切都会变好。